

公 示

按照《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安市公共机构废旧商品回收利用工作方案的通知》（淮政办发[2014]84号）工作要求，由“淮安市市级公共机构废旧商品回收利用项目”项目主管部门对承办企业江苏奥帆科技有限公司协议执行情况（3年协议期经营状况的专项审计、项目绩效、机构满意度调查等）审核后，经协商，现拟与原承办企业江苏奥帆科技有限公司续约三年，特此公示。

如对公示企业有不同意见者，请于2023年11月20日下午5:30前，当面或署名书信、电话反映。

联系人：谢祖平、戚建伟，联系电话：051783900193。



2023年11月10日

（截止日期为刊登之日起7个工作日）